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3)

### **建議更換獨立核數師**

本公告乃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發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國有企業、上市公司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對會計師事務所連續承擔同一家國有企業財務報表審計服務的年限有限制。由於本公司為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為一家國有企業）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而本公司連續委聘現任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年數已經達到規定年限。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其當前任期屆滿時，即於本公司2024年6月7日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獨立核數師職務，並不會被續聘。

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決議，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建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任獨立核數師，惟其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完成客戶接納程序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已接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2024年5月10日出具的確認函，確認從彼的角度並無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或情況須提呈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任事宜，並無意見分歧或未解決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主席  
顧海鷗

香港，2024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顧海鷗先生（主席）  
王馳先生  
陳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鈺成先生  
徐宏喜先生  
陳毅馳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莉女士